

# 2023年灯具买卖合同的(汇总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灯具买卖合同的篇一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 第一条、产品详情

- 1、品名规格：\_\_\_\_\_；
- 2、材质：\_\_\_\_\_；
- 3、规格型号：\_\_\_\_\_；
- 4、数量：\_\_\_\_\_；
- 5、含税单价：\_\_\_\_\_；金额(元)：\_\_\_\_\_；
- 6、生产厂家：\_\_\_\_\_；
- 7、以上详细信息见清单详情。

### 第二条、质量标准

甲方保证所销售的\_\_\_\_\_货物符合现行国标，并附原始材质证书。如经乙方验收有质量问题，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有权

根据具体情况要求甲方降价，换货，退货，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 第三条、价格条款

本合同单价为甲方仓库含税交货价，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后，乙方预付合同货款10%，共计\_\_\_\_\_元，余款\_\_\_\_\_元提货前付清，款到提货，按实发数量结算。

### 第五条、交货地点、方式、期限

1、交货地点：\_\_\_\_\_；

2、交货方式：\_\_\_\_\_；

3、交货期限：\_\_\_\_\_；

### 第六条、包装方式、损耗计算

按通用方式包装，按理论计重。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第八条、争议纠纷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2、如果协商未成，双方同意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并接受其仲裁规则。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双方将无条件地履行该仲裁裁决。风险告知：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的约定，可以选择到有管辖权法院诉讼或者选择仲裁，二者的本质区别是若

约定仲裁解决仲裁一裁终局,约定向法院提起诉讼两审终审。

## 第九条、其他约定

- 1、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 2、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修改或解除,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或解除,对方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变更、修改或解除合同的一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4、甲、乙双方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说明相关理由。
-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灯具买卖合同的篇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订立此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 合同内容的金额:见附件清单。

二、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交货安装地点为：

### 三、 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
- 2、月天内付款
- 3、工程全部完工后

### 四、 工程要求

工程质保期：（从工程完工开始算）不扣质保金。

### 五、 验收

2、 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工程竣工报验单》上签字及加盖单位印章。如甲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本合同验收期的，则视为合同产品及安装已通过甲方验收合格。

### 六、 乙方应履行的责任

- 1、 乙方按时安装合同产品，并保证工程质量；
- 3、 工程质保期内有质量问题(不可抗拒除外)，乙方无偿维修。

### 七、 甲方应履行责任

- 1、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及安装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2、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准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货款；
- 3、 产品运抵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应立即派人员对产品进行

验收及签收;

4、 甲方验收产品时, 如发现货物的品种、数量、规格、型号不符, 应在到货时间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异议, 以查明产品缺损原因。乙方不承担任何超期的诸如以上问题的. 异议。

5、 产品保质期内, 甲方应承担其责任及疏忽所造成的损失。

## 八、 违约责任

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5‰每天的违约金。

## 九、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十日内向双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不可抗力证明后, 允许延期履行, 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 产品所有权

甲方未向乙方付清产品货款前, 产品所有权属于乙方, 其它债权不得与此对抗。

## 十一、 合同附件

经双方签字盖章的产品技术图(与合同配置不符处, 以本附件为准); 甲乙双方营业执照、法人代码证、法人授权委托书;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而达成的纪要, 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 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

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协商未果，由原告方所在地法院判决。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预付款后，即行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日期： 日期：

## 灯具买卖合同的篇三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乙方向甲方购买如下货物：品名规格材质规格型号数量(吨)含税单价金额(元)生产厂家螺纹钢线材具体数量以实发为准。

2、质量标准：甲方保证所销售的货物符合现行国标，并附钢

厂原始材质证书。如经乙方验收有质量问题，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要求甲方降价，换货，退货，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3、价格条款：本合同单价为甲方仓库含税交货价，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4、付款方式：期限：乙方预付合同货款10%，余款提货前付清。款到提货，按实发数量结算。

5、交货地点，方式，期限：汉钢货场，交货期\_\_\_\_月\_\_\_\_日前交清。

6、包装方式，损耗计算：按通用方式包装，按理论计重。

7、违约责任：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8、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由合同签约地法院裁决。

9、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签约日生效，有效期半年。

10、甲，以双方应诚信履约，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公司名称：\_\_\_\_\_

公司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灯具买卖合同的篇四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乙方向甲方购买如下货物：

品名规格：

材质：

规格型号：

数量(吨)：

含税单价：

金额(元)：

生产厂家：



螺纹钢：

线材：

具体数量以实发为准。

2. 质量标准：甲方保证所销售的. 货物符合现行国标，并附钢厂原始材质证书。如经乙方验收有质量问题，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要求甲方降价。换货，退货，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3. 价格条款：本合同单价为甲方仓库含税交货价，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4. 付款方式：期限：乙方预付合同货款10%，余款提货前付清。款到提货，按实发\_\_\_\_\_数量结算。

5. 交货地点，方式，期限：汉钢货场，交货期8月31日前交清。

6. 包装方式，损耗计算：按通用方式包装，按理论计重。

7. 违约责任：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8.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由合同签约地法院裁决。

9.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签约日生效，有效期半年。

10. 甲，以双方应诚信履约，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公司名称：\_\_\_\_\_公司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 灯具买卖合同的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依法就甲方 项目  
部购买乙方 并由乙方负责安装的相关事宜达成本合同条款，  
供双方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品名、规格型号、单价、技术参数、数量、单  
价、金额及相关约定：

1.1 本合同价款包括产品、配件、辅材、包装、运输、设计、  
安装、调试、配合、保险费、安全责任、验收等完成工作所  
需一切费用、合理利润及相关税费。

1.2 产品的质量按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执行，乙方保证产品符  
合环保标准及产品说明要求和设计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有  
害物质排放的相关标准、规范，同时应符合甲方对该产品的  
特殊要求。乙方对产品质量及安装质量负完全责任，保证安  
装、使用后能够通过验收。

1.3 乙方对产品的保修期限为： 年，自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交付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1.4 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日内到  
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处理，逾期按每次每天 元累计计算  
违约金。

1.5 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若乙方超过7天未到现场维修、更换或一个月内累计出现三次质量问题或乙方超过10天仍未修复、更换的或一个月内因质量问题造成产品无法使用累计超过20天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由乙方自行拆除产品，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已付的款项由乙方在甲方通知退货后 月内归还给甲方，同时由乙方支付合同总款 %的违约金。未按时退款和支付违约金的，按逾期付款承担责任。

## 第二条 计量方法

由乙方按国家规定标准或双方约定的有利于保护产品的方式进行包装，包装物由乙方负责供应，不回收。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 第四条 履行及安装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即：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更换指定地点，但甲方应在交货前 日内以自己的名义盖章后书面通知乙方。

## 第五条 交付期限

6.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并以乙方到甲方办理完所有审批手续为应付款的起算日。

6.2 乙方要求甲方支付工程款时，必须同时具备以下经甲方相关负责人签字认可且未经涂改的结算凭证，即：结帐单申请单、工程验收单、工单、结帐单、工程款结算明细表、内部结算付款凭证等(见附件)。

6.3 乙方委托 (身份证号码： )作为结算凭证的经办人，受托人在结算凭证上的签字行为，视为乙方确认。

6.4 甲方根据乙方每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验收，在验收合格后5日内由乙方向甲方开具经双方认可的结帐申请单，并由

乙方委托代理人在结帐申请单结帐联上签字确认，再由该项目施工员根据结帐申请单开具工单、结帐单，开票人员根据上述结算凭证开具内部结算付款凭证。若乙方在结帐申请单开具之日起90日内未完善甲方的审批及财务挂账手续，则视为乙方放弃收取相应工程款项的权利，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若甲方有关人员故意拖延相关结算单据的签字时间，乙方可及时函告甲方，甲方应予以及时处理。

6.5乙方明确地知道，甲方任何工作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施管人员、项目经理、处长、库管员等）任何时候以甲方或甲方相关项目部的名义向乙方出具的欠据、收据、承诺及其他任何经济法律文书等，必须经甲方分管、主管领导审核确认后，并在5日内到甲方加盖公章方为有效，否则无效，由此产生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第七条 验收内容

7.1 需隐蔽的安装内容，乙方在隐蔽前必须提前甲方在接到通知后 小时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隐蔽；验收不合格，由乙方整改至合格，由此延误的工期不顺延；若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 小时内未进行验收的，乙方可以隐蔽，但甲方有权要求重新验收，如重新验收不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如重新验收合格，由此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乙方应对隐蔽的安装内容制作隐蔽资料。

7.2 安装完成后，双方按国家规定的方法及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及要求验收，验收合格(以甲方、监理验收合格为准)，交付给甲方；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返工、整改至合格后交付，因此逾期的，按相关约定承担责任。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8.1 甲方发现产品质量和安装质量有问题后，甲方有权随时提出异议。

8.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天内回复并负责处理；逾期，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乙方不能交付工程或完成安装的，按甲方已付款项的%承担违约金。 9.2 乙方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由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退货、更换；如甲方要求更换的，从本合同约定交付工程之日起至更换后产品符合约定之日起按本条9.3款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要求退货的，由乙方自行将产品拆除(所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除按甲方通知的时间退还已经支付的货款外，还应按甲方已付款项的20%支付违约金，乙方未能按时退还货款的，还应按逾期付款承担违约责任。

9.3 乙方逾期交付工程或完成安装的，按每逾期一天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含购房业主/住户索赔等损失)。

9.4 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如因产品质量或安装质量原因造成他人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9.5 乙方保证所交产品为全新产品，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冒充合格产品，甲方在任何时候发现上述情况，有权随时要求乙方退货、更换，并按本条9.9款承担违约责任。若已经安装或使用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包括返工、购房业主/住户索赔等损失)。

9.7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结构设计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8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经济损失。

9.9 工程移交使用后，如甲方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或者不能满足设计要求或者所用材料、设备不符合约定要求或者乙方使用的材料设备属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则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返工、更换、重作，并按每发现一次由乙方承担违约金 元，累计计算；同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包括返工、购房业主/住户索赔等损失)。

9.10 工程移交后，甲方发现有未完成的安装工作的，由乙方负责完成或者由乙方退还该部分货款。

9.11 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损失等相关费用(含购房业主/住户索赔费用、甲方名誉损失等费用)，甲方可不经裁决直接按约定条款执行，并可在货款和质保金中扣除，不足抵扣的，由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日内支付给甲方，逾期按逾期付款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补充损失等相关费用有异议的，可依法解决。但因甲方行使本条款约定而减少支付给乙方的货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损失等相关费用，由乙方书面提出具体事实及要求后，由双方协商解决，未协商一致的，依法解决。

9.12 乙方完成的工程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或者未能通过消防部门和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合格或者材料、设备不符合约定的，应负责返工、维修、更换，如返工、维修、更换后完工时间超过合同约定的完工时间的，按9.3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9.13 甲方逾期付款的，按到期未付额的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9.14 若乙方违约，必须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律师费以及追溯债务所产生的业务费、交通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

9.15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违约方按本合同价款的支付给对方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

偿责任。

## 第十条 廉政合作

10.1 乙方不得宴请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

10.2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发现乙方工作人员有任何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甲方。

10.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廉洁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 10.4 乙方工作人员有义务就甲方工作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及时向甲方举报；如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或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乙方满足其要求且并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同意在结算本合同价款的基础上减少 %后减轻甲方应付款项，并由乙方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

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由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 第十二条 安全责任

施工及维修保养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负责，如因此发生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甲方对施工及维修保养过程中的安全事故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条款

13.1 完工前3日内，乙方应提供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及相关使用和完整竣工资料、隐蔽工程资料等给甲方，否则，视乙方未交付工程。

13.2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5天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本合同所约定的损失包括因产品原因引起的购房业主/住户索赔等损失。

13.3、乙方收款时，应当出据合法有效并符合税务机关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13.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有损甲方或者建设单位品牌的行为，若仍发生被相关媒体作有损甲方或建设单位品牌的报道，每出现一次，由乙方承担违约损失10万元；出现二次，由乙方承担违约损失20万元，以此类推。

13.5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和工程竣工后，如需乙方配合完成其他相关工作或者需由乙方提供、出具相关资料、文件以及盖章的(含预售和其他许可证、备案证等所需的应由乙方出具、提供的资料、文件等)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完成，否则，由此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和赔偿。并从甲方要求完成之时起至乙方实际完成之日止按每天 元累计计算违约金。

13.6 本工程交付前乙方必须撤除所有的机械设备、临时设施及工作人员，做到完工场清，不得以任何理由强占施工场地。否则，视乙方未完成工程。

13.7 因甲方设计变更和其他责任造成停工、窝工的，由乙方自行调剂，乙方不收取停窝工费。

13.8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损坏甲方设立的广告宣传画面



及相关设施，否则乙方应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包括所需的人工、材料费用)。

13.9 担保人同意用其所有的位于(以下统称担保财产)为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担保，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由担保人用担保财产承担责任，并由担保人与乙方共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财产由担保人依法办理担保登记手续。

13.10 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甲方、乙方完全理解并知道其真实意思。

13.11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12 本合同附加协议与主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3.13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地点、电话联系，各种通知以电话联系的，自电话接通之时为送达，以信函联系的，自信函发出后三日为送达。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时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双方约定按附件中所列的结算单据办理结算，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